

附件

2025 年服务群众基层服务企业“三服务”清单



序号	服务对象	服务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责任部门
1	基层	“十百千万”示范引领工程	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坚持示范引领工程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逐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推动产业发展，助力群众增收。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，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。年内实施1个示范县、2个乡镇、25个示范村（社区）项目建设。	12月底前	民族工作科
2	基层	民族村寨旅游提升项目	年内按照“民居特色鲜明、人居环境优美、产业支撑有力、文化氛围浓郁、民族关系和谐”要求，选择20个民族村寨实施特色旅游提升项目。	12月底前	民族工作科
3	企业	民族手工业融合发展项目	年内实施12个民族手工业融合发展项目。建设内容为非遗技艺制作、民族服饰、民族刺绣、产业发展等方面。	12月底前	民族工作科
4	企业	民族贸易及民族特需商品生产企业贷款贴息资金补助	鼓励支持民族贸易及民族特需商品生产企业通过“阳光云财一网通”积极申报贷款贴息资金补助，年内力争贴息资金不低于200万元。	12月底前	民族工作科
5	企业	开展“千企百会调研助发展”活动	年内走访重点民营企业、商会不少于50户，积极助力民营经济纾困解难。	10月前	非公经济科

单位(盖章): 市委统战部(市民宗局) 领导签字: 杨 翁 联系人及电话: 杨筱勐 0877-3990161

6	基层	服务指导新阶实践创新基地加强规范化建设	提升建设2个省级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，指导按照“六有”“五强”打造精品工程，团结引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立足岗位建功，创造一流业绩，助力经济社会发展。	12月底前	新阶科
7	基层	服务指导党外知识分子服务基地建设	提升建设省级党外知识分子服务基地、打造市级党外知识分子服务基地，按照“六有”标准进行规范化建设，引导党外知识分子开展决策咨询、技术培训、项目对接，彰显党外知识分子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的成效。	12月底前	新阶科
8	基层	侨务网格化服务	在重点涉侨社区建设侨务工作网格，与基层党建、社会治理工作有效融合，加强基层侨务工作力量，服务广大海归侨胞和归侨侨眷。	12月底前	港澳台侨科
9	群众	协调解决港澳台侨同胞困难问题	协助解决台湾同胞子女就读幼儿园、侨胞房屋交易过户登记等困难问题。	12月底前	港澳台侨科
10	基层	行政许可便民服务优化	优化申报流程，精减审批办理流程，实现“最多只跑一次”	12月底前	政策法规科
11	群众	开展政策法规宣传，提供权益保护法律咨询。	开展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培训，提供免费政策法律法规咨询和业务咨询指导服务。	12月底前	政策法规科
12	基层	资源下沉、减轻基层负担。	政策法规的指导服务，精简县级民族宗教局依法行政填报事项，避免重复填报、多头填报，减少台账报送。	12月底前	政策法规科